梅州市梅县区国土资源局

听证会公告

梅州梅县区白渡电子信息产业基地用地局部不符合《梅县白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(2010-2020年)》。为保障项目用地,根据《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〈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管理规定〉的通知》(粤国土资规划发〔2013〕23号)等有关文件的规定,白渡镇人民政府编制了《梅县白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(2010-2020年)修改方案(梅州梅县区白渡电子信息产业基地)》。

根据《国土资源听证规定》第十二条和第十三条的规定, 我局定于2019年1月18日(星期五)9时在梅州市梅县区国土 资源局八楼会议室对《梅县白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(2010-2020年)修改方案(梅州梅县区白渡电子信息产业基地)》 举行听证会,听取公众意见。

参加本次听证会须知:

- 1、听证会代表可由公民、法人代表和其他社会组织推选担任; 听证会代表一旦被指定, 应当亲自参加听证;
- 2、听证会代表能熟悉白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情况,并关注本地经济发展状况:

- 3、代表单位申请参加听证的,须提交单位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;个人申请参加听证的,须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;
- 4、听证会代表必须客观反映实际情况,不能捏造和歪曲事实,不能隐瞒事实真相;
- 5、有意申请参加听证会的单位、个人,请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前向我局提出书面申请。

特此公告

联系人: 梁景强

联系电话: 0753-2586728

